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

关于联东U谷·孟津科创智造谷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的函

洛阳联东金孟科技实业有限公司：

为进一步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和《洛阳市孟津区水利局关于开展2025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的通知》精神，2025年7月9日，区水利局组织对你单位联东U谷·孟津科创智造谷项目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督检查，检查组现场查看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，组织召开了座谈会，学习了有关法律、法规及文件，听取了建设单位有关水土保持工作的汇报和相关单位发言。形成监督检查意见如下。

一、检查中发现的问题

1.水土保持组织管理工作不够有力，生产建设单位未按要求成立水土保持管理机构，配置管理人员。

2.未及时报送水土保持监测情况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.强化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意识，认真开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》和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》等法规文件学习，结合各参建单位承担建设任务和本工程水土流失特点，加强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完善制度并强化责任落实。

2.尽快报送水土保持监测情况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项目水土保持工作，抓好问题整改，于7月31日前将整改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区水利局。

联系电话：67919728

2025年7月17日